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剧团、昌吉回族自治州《新疆曲子》剧团)**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剧团、昌吉回族自治州《新疆曲子》剧团)**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东**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0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有效向中央、自治区祝贺团及全州父老乡亲展示昌吉州精神风貌，表达昌吉州将在党中央和自治区正确领导下沿着可持续发展道路继续勇毅前行的意志，昌吉州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将深入推进文化润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礼赞昌吉辉煌70年、建设典范地州谱新篇”的活动主题。创排演出昌吉州成立七十年周年晚会1台。**  
**通过举办主题文艺晚会，能够以艺术形式全方位展现昌吉州70年来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等领域的辉煌成就，唤起各族群众对家乡的认同感与归属感，进一步凝聚起推动昌吉州高质量发展的强大精神力量。 弘扬民族精神，促进团结和谐：昌吉州是多民族聚居地区，民族文化丰富多元。文艺晚会可以成为展示各民族优秀文化的舞台，通过歌舞、戏剧、曲艺等多种艺术形式，生动呈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和谐画卷，弘扬民族团结精神，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搭建宣传平台，提升地区形象：70周年是重要的历史节点，举办文艺晚会能够吸引各级媒体和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借助晚会宣传昌吉州独特的自然风光、民俗风情、产业发展成就，将有效提升昌吉州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为招商引资、文化旅游等产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助力昌吉州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本项目以文艺晚会为载体，通过艺术形式生动展现昌吉州成立70年来在经济发展、民族团结、文化繁荣、社会进步等领域取得的辉煌成就，向全州各族群众及社会各界传递发展信心；同时，以文艺汇演为纽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昌吉州地域特色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凝聚团结奋进力量，为昌吉州高质量发展营造热烈氛围。围绕“70年发展历程”主线，融合歌舞、戏剧、朗诵、器乐演奏等多种艺术形式，突出民族特色与时代精神，展现昌吉州多元文化交融的魅力。组织专业团队创作原创节目，如以昌吉州历史变迁为背景的情景歌舞、反映民族团结故事的舞台剧、展现产业发展成就的主题朗诵等，同时精选经典节目进行改编升级。运用现代舞美、灯光、音响及多媒体技术，打造沉浸式演出效果，通过LED大屏、全息投影等手段，呈现昌吉州自然风光、人文风貌与发展成果。统筹晚会策划、彩排、现场执行全流程，协调场地布置、安全保障、后勤服务等工作，确保晚会顺利举办。**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0月30日。**  
**实施情况：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在前期筹备阶段，组建专业团队围绕晚会主题、形式、内容进行深度策划，确定“团结奋进七十载，同心筑梦新昌吉”核心主线，完成节目框架设计、场地规划及技术方案编制。招投标环节通过公开透明流程，严格筛选舞美设计、演出团队、设备租赁等供应商，确保专业资质与服务能力达标。实施过程中，晚会节目排练、舞台搭建、技术联调等工作，协调超700名演职人员开展全流程彩排，运用全息投影、沉浸式灯光等技术增强视觉效果。项目验收阶段，专家组从节目质量、设备运行、安全保障等维度全面评估，各项指标均达预期标准。晚会成功举办后，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传播，不仅生动展现昌吉州70年来发展成就，更凝聚起各族群众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力量，为地区文化建设注入新活力，晚会效果得到了观众一致好评。**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①成立主创团队**  
**②创作完成晚会大纲并进行研讨审读；**  
**③完成晚会的各项创作任务；**  
**④完成晚会的排练演出任务；**  
**（2）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艺术创作科、演艺推广科、舞美队、乐队、舞蹈队、戏曲队、声乐队、组织人事科、非遗保护科。**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379.9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部门预算（地方政府专项），其中：财政资金379.9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4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379.9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379.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主创团队创作导费60万元、业务费用319.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有效向中央、自治区祝贺团及全州父老乡亲展示昌吉州精神风貌，表达昌吉州将在党中央和自治区正确领导下沿着可持续发展道路继续勇毅前行的意志，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文艺晚会将深入推进文化润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礼赞昌吉辉煌70年、建设典范地州谱新篇”的活动主题。创排演出昌吉州成立七十年周年晚会1台。**  
**通过举办主题文艺晚会，能够以艺术形式全方位展现昌吉州70年来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等领域的辉煌成就，唤起各族群众对家乡的认同感与归属感，进一步凝聚起推动昌吉州高质量发展的强大精神力量。 弘扬民族精神，促进团结和谐：昌吉州是多民族聚居地区，民族文化丰富多元。文艺晚会可以成为展示各民族优秀文化的舞台，通过歌舞、戏剧、曲艺等多种艺术形式，生动呈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和谐画卷，弘扬民族团结精神，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搭建宣传平台，提升地区形象：70周年是重要的历史节点，举办文艺晚会能够吸引各级媒体和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借助晚会宣传昌吉州独特的自然风光、民俗风情、产业发展成就，将有效提升昌吉州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为招商引资、文化旅游等产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助力昌吉州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昌吉州成立70周年晚会（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台”；**  
**②质量指标**  
**“为观众呈现效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  
**“出错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  
**③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0月30日前”；**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主创团队创作导费（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  
**“业务费控制在预算内（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19.9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化宣传”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高”；**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无此类指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州财预〔2018〕171号）要求，《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社会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州财预〔2018〕17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0%）、过程指标（19.00%）、产出指标（30.00%）、效益指标（30.00%）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要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含）-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2月17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王东（昌吉州艺术剧院党组书记，院长）（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价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吴建军（昌吉州艺术剧院干部）（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里扎古力？阿曼（昌吉州艺术剧院干部）（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5年2月18日-3月4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3月5日-3月9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3月10日-3月1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项目的实施，完成了昌吉州成立70周年晚会1台，晚会以丰富多元的艺术形式，如歌舞、戏剧、朗诵等，全面展现昌吉州70年来的发展变迁、民俗风情与精神风貌。增强了民族认同感与文化归属感，让文化自信在精彩表演中得以升华，进一步凝聚起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强大精神力量。并且为观众呈现效果达到了100%，演出时出错率低于2%，文化宣传任务达到了预期的指标。同规格改项目的实施深度挖掘并生动展现了昌州70年来独特的民族文化、历史传承与发展成就，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借助晚会的广泛传播，提升了昌吉州的知名度与招商引资等创造了有利条件，进一步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同时激发了群众建设家乡的热情与动力，为自治州未来发展注入活力。但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不足。比如：晚会结束后缺乏后续衍生活动，难以将晚会热度转化为长期文化影响力。**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8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8个，总体完成率为100.11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详细情况见“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及“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本级颁发的根据关于拨付州本级2023年文化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经费的通知,昌吉财教[2023]23号文件中：“文化设施提升改造”；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党委财经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纪要》中：“文化设施提升改造”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族歌舞剧团、昌吉回族自治州《新疆曲子》剧团)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开展民族歌舞音乐节目和新疆曲子剧的创作、演出：艺术研究与推广;艺术创作表演人才培养：”，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经济分类为“50502”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印发<“关于文化惠民活动项目经费的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昌州财教【2024】10号）文件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2024年是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奋千年庭州之雄浑，驱70年砥砺奋进之光阴。昌吉回族自治州紧跟时代潮流阔步前行，开创如今新时代高速发展之局面。为有效向中央、自治区祝贺团及全州父老乡亲展示昌吉州精神风貌，表达昌吉州将在党中央和自治区正确领导下沿着可持续发展道路继续勇毅前行的意志，昌吉州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将深入推进文化润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礼赞昌吉辉煌70年、建设典范地州谱新篇”的活动主题。创排演出昌吉州成立七十年周年晚会1台。**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完成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1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文化宣传晚会表达了昌吉州将在党中央和自治区正确领导下沿着可持续发展道路继续勇毅前行的意志，昌吉州成立70周年文艺晚会将深入推进文化润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礼赞昌吉辉煌70年、建设典范地州谱新篇”的活动主题。并且提升了民众对本土文化的认同感与自豪感、提升了城市文化品味和艺术创作活力，促进了各民族文化的交流与融合、促进了文旅产业协同发展。**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379.9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379.9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7个，定量指标6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85.71%，量化率达70.00%以上。**  
**该《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昌吉州成立70周年晚会（台）>=1台”，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完成时限为2024年10月30日前”。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关于文化惠民活动项目经费的资金分配方案》，项目实际内容为《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预算申请与《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379.9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主创团队创作导费用60万元、业务费用319.9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北庭故城项目资金的请示》和《北庭故城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关于拨付文化宣传项目经费的通知文件》（昌州财教〔2024〕10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79.9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9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379.9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379.9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79.9万元，资金到位率=（379.9万元/379.9万元）×100.00%=100%。得分=（100%-60.00%）/（1-60.00%）×4.00=4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79.9万元，预算执行率=（379.9万元/379.9万元）×100.00%=（379.9/379.9）×100.00%=100%；**  
**项目已完成，总体完成率为100%；**  
**得分=（100%-60.00%）/（1-60.00%）×5=100%×5.00=5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回族自治州艺术剧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艺术剧院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艺术剧院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艺术剧院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艺术剧院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昌吉州艺术剧院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艺术剧院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艺术剧院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艺术剧院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单、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郭长鑫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郭长鑫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李洪升和杨素华，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昌吉回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晚会（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台”，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台”，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观众呈现效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2%。**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出错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实际完成指标值为“=0%”，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时限（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0月30日前”，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4年10月30日”，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主创团队创作导费（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业务费控制在预算内（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19.9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19.9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社会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30分，实际得分30分。**  
**1.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文化宣传”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高”，实际完成指标值为“达到预期指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无此类指标。**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38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79.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7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8个，满分指标数量18个，扣分指标数量0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100.11%。**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0.11%。主要偏差原因是：为观众呈现效果完成率为102%。**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昌吉州成立70周年主题晚会项目中，我院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责任担当。项目组织上，抽调院内文艺骨干组建核心创作团队，深入走访昌吉州各区县，挖掘当地非遗文化、民俗风情等素材，将民族特色元素融入节目创作；联动昌吉学院、艺术培训机构师生、各地州艺术家，开展“一对一”节目指导与排演保障。管理层面，建立“院级统筹-部门负责-小组落实”三级管理体系，细化舞台设计、灯光音响调试、后勤保障等任务，每日复盘进度并优化方案。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内部审计制度，对节目制作、道具采购等费用支出建立明细台账，通过集中招标降低成本；确保每笔资金均用于提升节目质量与演出效果，为晚会圆满举办提供坚实保障 。**  
 **本项目于2024年1月开始实施，截止2024年12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了显著的多元效益。在社会效益上，晚会深度展现昌吉州70年来在经济发展、民族团结、文化繁荣等方面的成就，增强了各族群众对家乡的认同感与自豪感，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通过非遗文化、特色民俗的舞台化呈现，有效推动地方传统文化的传承与传播。在文化效益层面，以创新的艺术形式将昌吉州多元文化进行融合与升华，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在经济效益上，晚会的举办吸引了大量游客与媒体关注，提升了昌吉州的知名度与美誉度，促进了文旅产业发展，带动周边餐饮、住宿等行业消费增长，为地方经济注入新活力，实现了文化传播与经济发展的良性互动。确保完成率和及时率均达100.00%；成本指标得以有效控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评价方法不科学：在项目管理中，评价方法不科学是阻碍项目质量提升与优化的关键因素。许多项目在开展评价时，采用过于通用的方法，忽视了每个项目独特的目标、需求和实施环境。例如，文化创意类项目与工程建设类项目有着截然不同的产出形式和成果标准，若使用同一套评价体系，必然无法精准衡量其实际成效。文化创意项目注重创意的新颖性、文化内涵的深度等，而工程建设项目更关注工期、成本控制和质量达标率等 。 此外，过度依赖主观评价也是常见问题。一些项目评价完全依赖少数负责人或专家的个人经验和主观判断，缺乏客观数据和科学量化指标支撑。主观评价易受个人情感、认知偏差等因素干扰，导致评价结果缺乏公信力和准确性。以员工绩效评价为例，若仅由上级领导凭印象打分，可能会出现“光环效应”，对员工实际工作表现产生误判，无法真实反映项目成员的贡献，也难以准确判断项目整体运行状态，不利于项目持续改进和优化。**  
 **2. 缺乏有效的监管：有效的监管是保障项目绩效达成的重要手段，但在实际项目管理中，部分管理层对监管的重视程度不足，未建立完善的绩效指标监控与监管制度。没有明确的监管制度，就难以确定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关键绩效指标，无法对项目进度、成本、质量等核心要素进行实时跟踪和量化分析。例如，在软件开发项目中，如果没有设定代码质量检测频率、功能模块开发进度等明确监控指标，可能直到项目后期才发现大量代码存在漏洞，功能无法按时交付，此时再进行补救，不仅会增加成本，还可能错过市场机会，导致项目失败。 同时，缺乏监管会使问题难以及时暴露和解决。项目执行是一个动态过程，随时可能出现资源分配不合理、团队协作不畅等问题。若没有有效的监管机制，管理层无法及时获取项目真实信息，难以及时调整策略、调配资源，问题会不断累积，最终可能引发严重后果。长此以往，项目绩效目标难以实现，资源浪费严重，甚至影响组织的整体战略发展和市场竞争力。 只有建立健全的监管体系，才能及时发现项目运行中的偏差，确保项目朝着预期目标顺利推进。**   
**3.目标过于宽泛：在项目管理过程中，目标过于宽泛是影响项目高效推进与成功落地的一大阻碍。当项目目标设置得过于笼统模糊时，团队成员无法清晰界定具体工作内容与方向。例如，某企业制定“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项目目标，由于未明确从产品创新、价格策略、营销渠道等具体维度进行细化，导致执行团队在实际工作中无所适从，既不清楚应重点投入资源的领域，也无法合理安排工作优先级。**  
**从进度衡量角度看，宽泛的目标难以拆解成可量化、可追踪的阶段性任务。没有明确的时间节点与里程碑，就无法准确评估项目是否按计划推进，极易出现拖延情况。在成果评价方面，由于缺乏具体标准，难以判断项目是否达成预期效果。以“提高用户满意度”的目标为例，若不将其细化为客户投诉率下降比例、服务响应时间缩短等具体指标，最终既无法精准衡量成果，也难以发现影响用户满意度的关键问题，使项目失去改进方向，导致资源投入难以转化为实际效益，降低项目成功率与价值。**

**六、有关建议**

**1.明确决策目标：在项目管理实践中，目标过于宽泛往往成为阻碍项目顺利推进的核心症结。当项目目标缺乏明确指向性时，就如同航行在大海中的船只没有灯塔指引，执行团队难以形成清晰的行动共识。例如，某教育机构设定“优化教学服务”的目标，却未对课程体系更新、师资培训标准、课后服务流程等内容进行具体界定，导致教师团队在教学改革过程中方向混乱，有的聚焦课程内容创新，有的侧重教学方法调整，资源分散且难以形成合力，项目推进效率大打折扣。从执行层面来看，宽泛的目标无法拆解为可操作的具体任务，导致团队成员对自身职责认知模糊，容易出现重复劳动或工作空白。在进度把控上，由于缺乏量化的阶段性目标，无法建立科学的时间规划和里程碑，难以通过数据直观判断项目是否按预期发展。例如，某科技研发项目以“开发智能产品”为目标，却未明确功能模块开发周期、测试阶段节点等，最终可能因过度拖延错过市场机遇。而在成果验收环节，模糊的目标使评价缺乏客观标准，难以判断项目是否真正达成预期，不仅削弱了项目价值，也影响后续资源的合理分配与优化调整。**   
**2.加强前期调研：加强前期调研：在决策前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技术论证和社会效益评估。收集并分析相关数据，为决策提供坚实的信息基础。在项目决策过程中，前期调研的充分与否直接决定项目的成败走向。市场调研能够帮助决策者精准把握行业趋势、竞争格局及用户需求，若缺失这一环节，极易导致项目产出与市场脱节。例如，某企业在未深入调研消费者偏好变化的情况下，盲目推出新产品，因产品功能与市场需求不匹配，最终遭遇滞销，造成资源浪费。 技术论证是保障项目可行性的关键。通过对技术成熟度、研发难度、潜在风险等方面的全面评估，可避免因技术瓶颈导致的项目停滞。如某些高新技术项目，若未提前论证核心技术的可实现性，可能在研发过程中陷入技术困境，造成成本超支与工期延误。**  
**社会效益评估则着眼于项目对社会环境、公共利益等方面的影响。例如城市基建项目，若忽视对周边居民生活、生态环境的影响评估，可能引发社会矛盾与环保问题。只有充分收集并分析经济数据、行业报告、用户反馈等多维度信息，构建完善的数据分析模型，才能为项目决策筑牢信息根基，降低决策风险，确保项目在市场需求、技术能力与社会影响之间实现平衡，提高项目的成功率与可持续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